

宜蘭縣 102 年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中小教學品質計畫

蘇澳國民中學申請辦理教師專業成長活動計畫

一、依據：

- (一)教育部補助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中小教學品質要點。
- (二)宜蘭縣 102 年度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中小教學品質計畫。

二、目標：

- (一)鼓勵教師進行教室觀察，發現教學問題，並透過經驗分享機制，解決教學現場問題，提升教學品質。
- (二)充分結合熱衷於精進自我專業能力的教師，使教學方法與技巧更具效率與前瞻性，加倍教學效能。
- (三)建構創意教學社群，帶動教師協同、合作，致力發展學習型學校特色。

三、辦理單位：

- (一)指導單位：教育部。
- (二)主辦單位：宜蘭縣政府。
- (三)承辦單位：宜蘭縣蘇澳國民中學。

四、年度工作目標與中長期規劃：

- (一)有效教學策略為主軸的創新教學，使學生求學歷程，收穫滿載。
- (二)配合各大新興議題，融入相關領域，使教學更細緻化、多元化。

五、實施對象：宜蘭縣立蘇澳國民中學全領域教師

六、實施方式或內容：

七、實施期程：101 學年度第二學期(102 年 2 月至 7 月)、

102 學年度第一學期(102 年 8 月至 103 年 1 月)

八、研習課表：

日期	時間	講座主題	講師	備註
2.20	14:00-15:00	12 年國教宣導研習	待聘	全領域
2.27	9:00-10:00	多元評量與教學研發	待聘	國
3.12	14:00-15:00	多元評量與教學研發	待聘	英
3.25	14:00-15:00	多元評量與教學研發	待聘	數
4.12	14:00-15:00	多元評量與教學研發	待聘	自
4.25	14:00-15:00	多元評量與教學研發	待聘	社
5.8	9:00-10:00	多元評量與教學研發	待聘	綜合
5.21	9:00-10:00	多元評量與教學研發	待聘	健體
6.6	14:00-15:00	多元評量與教學研發	待聘	藝文
6.17	14:00-15:00	補就教學研習	待聘	全領域
8.28	14:00-	12 年國教宣導研習	待聘	全領域

	15:00			
9.13	14:00-15:00	環境教育研習	待聘	數
9.18	14:00-15:00	生涯發展研習	待聘	英
9.25	14:00-15:00	生命教育研習	待聘	國
10.2	14:00-15:00	媒體素養教育研習	待聘	社
10.9	14:00-15:00	海洋教育研習	待聘	國
10.16	14:00-15:00	資訊教育研習	待聘	全領域
10.23	14:00-15:00	環境教育研習	待聘	英
10.30	14:00-15:00	生涯發展研習	待聘	數
11.6	14:00-15:00	生命教育研習	待聘	社
11.13	14:00-15:00	媒體素養教育研習	待聘	國
11.20	14:00-15:00	閱讀教育研習	待聘	英

九、預期效益：教師同儕間進行同質或異質的團體學習，亦即多元且專業之養成課程研習，塑造並要求自我之最佳教學狀態與品質，對於學生的學習成效，造就正面肯定的期待與豐富可期的價值。

十、經費概算：(請依據經費支出項目及標準辦理)(請核章)。

經費項目		經費明細			
		單價(元)	數量(單位)	總價(元)	備註
業務費	講師費	800	17	13600	內聘
	講師費	1600	5	8000	外聘
	印刷費	20	60	1200	
	小計			22800	
雜支				1200	最高業務費 5%
合 計		24,000 元			
承辦單位：		會計單位：		校長：	

十一、本計畫 陳宜蘭縣政府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教師精進教學之學習社群申請表

社群名稱	綜合活動領域童軍知能研習					
申請項目	☒ 102 年度申請 ☐ 續辦(年度至年度)					
	☒ 學習社群 ☐ 專業精進學習社群 (續辦第二年以上)					
	1. 「學習社群」: 著重於「社群運作」, 目的在鼓勵未參與社群經驗之教師組織社群, 共同學習成長, 以凝聚同儕情感, 熟悉社群運作方式, 2. 「專業社群」: 著重於「議題發展」, 目的在鼓勵教師依相關專長領域及議題組成社群 (具推動社群經驗者為宜), 長期進行課程與教學的專業研討, 並實踐於學校日常教學之中。					
召集人或聯絡人(一位)	李詩敏	mail		greenink@ilc.edu.tw		
		電話		9962137*24		
社群目的	童軍教育技能研修, 增進環境教育知能; 協助童軍團訓練, 帶領學生體驗戶外團體生活。					
社群成員 (以 6 位教師以上)	姓名	任教領域或學年	姓名	任教領域或學年	姓名	任教領域或學年
	許智宗	國文	謝環如	藝術與人文		
	高民凱	綜合活動	蔡玉蓉	藝術與人文		
	林靜慧	綜合活動	李詩敏	社會		
社群類型 (可複選)	☐ 1. 研發課程或教材 ☒ 2. 教學研究 (含共同備課、試題分析、診斷學習成就等) ☒ 3. 發展學校年度重要行事或任務 ☒ 4. 特定專業主題探索 ☐ 5. 其他 ()					
實施進度 (從 1 月至 12 月至少 6 次)	次	時間	實施內容	實施方式	主講或指導者	地點或場地
	1	3.6	童軍活動簡介	室內授課	李詩敏	教室
	2	4.10	童軍知能訓練: 實用繩結	室內授課	李詩敏	教室
	3	5.15	童軍知能訓練: 野外求生	室內授課	李詩敏	教室
	4	6.5	童軍知能訓練: 營地規劃	室內授課	李詩敏	教室
	5	9.11	童軍知能訓練: 活動規劃	室內授課	李詩敏	教室
	6	10.9	童軍知能訓練: 實地踏查	野外勘查	李詩敏	戶外教室

經費概算表	項次		內容	數量	單位	單價	總價	備註
	業	1	鐘點費	4	節	800	3,200	
		2	資料印製	36	份	50	1,800	
	雜支							
	合計						5,000	
	總計：新台幣 伍仟 元 整 承辦單位： 會計單位： 校長：							
註：1. 經費可支用於鐘點費外聘講師 2 小時為限 (3,200 元)，校內老師若擔任社群實值授課講師可支領鐘點費，最多 4 小時 (3,200 元)，其餘可用在資料印製 1800 元。 2. 經費亦可支用於外聘專家學者之諮詢費 2 次 (每次 2000 元)，其餘可用在資料印製 1000 元。								
備註	1. 「學習社群」每一社群最多補助 5000 元，12 班以下同一校至多可申請二個社群，13～24 班以下同一校至多可申請三個社群，25～48 班同一校至多可申請四個社群，49 班以上同一校至多可申請六個社群。 2. 「專業精進社群」每一社群最多補助 8000 元-12000 元，依申請內容審核之，需提出去年辦理學習社群所產出之關於有效教學、多元評量、補救教學等策略分享案例至少一例與成果。 3. 跨校學習社群至少二校組成，人數 6 位以上〈含 6 位〉，每一社群經費以不超過 6,000 元為原則，人數 12～20 位〈含 12 位〉以上，每一社群經費以不超過 8,000 元為原則，人數 21 位〈含 21 位〉以上，每一社群經費以不超過 10,000 元為原則。							

教師精進教學之學習社群申請表

社群名稱	數理肥羊						
申請項目	☒ 102 年度申請 ☐ 續辦(年度至年度)						
	☒ 學習社群 ☐ 專業精進學習社群 (續辦第二年以上)						
	1. 「學習社群」: 著重於「社群運作」, 目的在鼓勵未參與社群經驗之教師組織社群, 共同學習成長, 以凝聚同儕情感, 熟悉社群運作方式, 2. 「專業社群」: 著重於「議題發展」, 目的在鼓勵教師依相關專長領域及議題組成社群 (具推動社群經驗者為宜), 長期進行課程與教學的專業研討, 並實踐於學校日常教學之中。						
召集人或聯絡人(一位)	林永豐		mail	I8510@ilc.edu.tw			
			電話	9962137*23			
社群目的	增進教學能力及經驗, 教師間教學策略交流, 培養學生科展操作能力。						
社群成員 (以 6 位教師以上)	姓名	任教領域或學年	姓名	任教領域或學年	姓名	任教領域或學年	
	賴宣諭	自然	陳榮祥	數學	呂素珠	數學	
	謝建楨	自然	余杰儒	數學			
	曹靜宜	自然	楊麗花	數學			
社群類型 (可複選)	☒ 1. 研發課程或教材 ☒ 2. 教學研究 (含共同備課、試題分析、診斷學習成就等) ☒ 3. 發展學校年度重要行事或任務 ☐ 4. 特定專業主題探索 ☐ 5. 其他 ()						
實施進度 (從 1 月至 12 月至少 6 次)	次	時間	實施內容	實施方式	主講或指導者	地點或場地	
	1	1. 9	科展培訓發展計畫	對話、討論	林永豐	教室	
	2	1. 16	科展計劃實際操演	實驗、上課	林永豐	實驗室	
	3	1. 23	操演過程檢討	討論	林永豐	教室	
	4	1. 30	科展實施教學	上課	林永豐	實驗室	
	5	5. 20	科學營隊籌備會	討論	林永豐	教室	
	6	5. 27	科學營隊籌備會	討論	林永豐	實驗室	
經費概算表	項次	內容	數量	單位	單價	總價	備註
	業 1	講師費	4	節	800	3,200	
	2	資料印製	36	份	50	1,800	

	雜支						
	合計					5,000	
	總計：新台幣 伍仟 元 整 承辦單位： 會計單位： 校長：						
註：1. 經費可支用於鐘點費外聘講師 2 小時為限 (3,200 元)，校內老師若擔任社群實值授課講師可支領鐘點費，最多 4 小時 (3,200 元)，其餘可用在資料印製 1800 元。 2. 經費亦可支用於外聘專家學者之諮詢費 2 次 (每次 2000 元)，其餘可用在資料印製 1000 元。							
備註	1. 「學習社群」每一社群最多補助 5000 元，12 班以下同一校至多可申請二個社群，13~24 班以下同一校至多可申請三個社群，25~48 班同一校至多可申請四個社群，49 班以上同一校至多可申請六個社群。 2. 「專業精進社群」每一社群最多補助 8000 元-12000 元，依申請內容審核之，需提出去年辦理學習社群所產出之關於有效教學、多元評量、補救教學等策略分享案例至少一例與成果。 3. 跨校學習社群至少二校組成，人數 6 位以上〈含 6 位〉，每一社群經費以不超過 6,000 元為原則，人數 12~20 位〈含 12 位〉以上，每一社群經費以不超過 8,000 元為原則，人數 21 位〈含 21 位〉以上，每一社群經費以不超過 10,000 元為原則。						